

# 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 服务采购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Z0240656



采 购 人：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

## 温馨提示：供应商特别注意事项

- 一、 请供应商特别留意磋商文件上注明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逾期送达或邮寄送达的响应文件我司恕不接收。因此，请供应商适当提前到达会议室。**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半小时。**
- 二、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为本次磋商的必要组成部分，建议供应商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关于磋商保证金的描述。磋商保证金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账户**，以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因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磋商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提前转账。
- 三、 请正确填写《首次报价一览表》，如含有包组的磋商项目需分开报价，报价要求详见磋商文件《首次报价一览表》。
- 四、 请仔细检查《报价函》、《首次报价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或签名。
- 五、 建议将响应文件按目录格式顺序编制页码。
- 六、 分公司作为响应供应商参与磋商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磋商授权书。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七、 **已缴纳磋商保证金但决定不参加磋商的潜在供应商请于磋商截止时间前两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八、 **供应商请注意区分磋商保证金及采购代理服务收费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采购代理服务费存入成交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缴纳、退还的时效。
- 九、 我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提交两份不同磋商响应方案的，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有关响应文件无效的规定处理（如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本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附我司地图：



# 目 录

<b>第一部分 磋商须知</b> .....	<b>8</b>
(一) 总 则 .....	10
(二) 磋商文件 .....	12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	12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5
(五) 关于评审 .....	15
(六) 关于成交供应商 .....	17
(七) 采购代理服务费 .....	18
(八) 授予合同 .....	18
(九) 关于询问、质疑 .....	18
(十) 关于投诉 .....	20
<b>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b> .....	<b>21</b>
<b>第三部分 合同草案</b> .....	<b>27</b>
<b>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b> .....	<b>34</b>
<b>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b> .....	<b>46</b>
第一章 目录 .....	46
第二章 索引 .....	48
2-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	48
2-2 评审要素响应资料表 .....	49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文件 .....	50
3-1 资格声明函 .....	50
3-2 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	53
第四章 响应文件商务部分 .....	54
4-1 报价函 .....	54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55
4-3 首次报价一览表 .....	57
4-4 首次报价详细报价表 .....	58
4-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59
4-6 报价响应与磋商文件差异一览表 .....	63
4-7 中小企业、监狱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文件 .....	64
4-8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66
4-9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68
4-10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	69
4-11 类似项目一览表 .....	70

4-12 保证金退还说明 .....	71
4-13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72
4-14 联合体共同磋商协议书（如联合体参与磋商，需提供）（本项目不适用） .....	7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	74

# 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通过链接 <http://www.zztender.com/>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 15: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0240656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2.897663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52.897663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 1、标的名称：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 2、标的数量：1 项
- 3、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开展空呼气瓶检测、空呼背托检测、气体检测仪（侦检标定检测）、化学防护服气密性清洗及检测、空气充填泵保养。详见用户需求。
- 4、其他：/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完成合同内容。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响应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且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响应供应商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以下材料：

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

本复印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参与磋商，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4)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5)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磋商当日采购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6) 本项目只接受购买了采购文件的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

(7)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资格声明函）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磋商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处理。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不允许转包、分包。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1月21日至2024年11月27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通过链接 <http://www.zztender.com/>

方式：本项目只支持线上购标，售后不退。请于2024年11月27日17:30前登录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zztender.com/>”进行操作，从采购公告右侧的“我要购标”入口，相关操作成功后即可下载采购文件，并可在规定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段内到采购代理机构现场领取纸质采购文件。（咨询电话020-87554018，杨小姐）

售价（元）：0.0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日15:00（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楼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2月2日15:00（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楼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服务详细内容、要求及执行标准：详见“用户需求”部分。
2. 供应商必须对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不允许仅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响应。
3.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东莞庄一横路

联系方式：020-3883700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楼

联系方式：杨小姐 020-8755401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020-85165610

# 第一部分 磋商须知

##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采购人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	最高限价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52.897663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	答疑及踏勘现场等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本项目不举行现场踏勘。
4	★磋商有效期	自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5	★磋商保证金	金额：人民币 0.00 元整。 提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网上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 磋商保证金必须于 <u>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u> 到达指定账户，以到达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 保证金账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各供应商将磋商保证金存进以上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并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时，提交银行电子回单加盖单位公章或银行划款单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在银行转账单据上标注项目编号：ZZ0240656。
6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和不做任何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U 盘壹份。电子响应文件须带签章且与纸质响应文件一致，建议提供纸质响应文件的 PDF 扫描版本。 建议： 正本和电子响应文件一起封装，副本一起封装，封套盖章并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等字样。 保证金退还说明（原件）、保证金银行划款单（复印件）一起封装，封套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磋商保证金”等字样；磋商保证金银行划款单（原件）不用封装，当场审核后退还。
7	演示与述标	无。
8	样品要求	无。
9	磋商小组组成	本项目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完成，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
10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

		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1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编写书面的评审报告，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综合得分相同、评审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12	采购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按以下标准和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未含税）：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定额收取：人民币陆仟壹佰元整（¥6100.00元）。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应在《付款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采购代理服务费（含税后的金额）存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凭已盖银行收款章的进账单、成交供应商开具的介绍信及身份证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 收款单位：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 银行账号：083861120100304174807（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账号，非保证金专用账户） 注明项目编号。
13	履约保证金	无。
14	供应商信用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打印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5	其他	<b>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只允许唯一方案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将对其作无效处理。</b>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以下内容，以免造成响应失败。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 2. 项目说明

2.1 资金性质、资金来源，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2 项。

2.2 最高限价，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2 项。

2.3 磋商内容

（详细内容请参阅磋商文件中的相关内容）

### 3. 概念释义

3.1 采购人：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1 项。在采购阶段称为采购人，在合同阶段称为甲方或买方。为便于磋商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合同条款，在磋商文件中有时称采购人为买方、甲方或业主。

3.2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设立、从事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3.3 磋商小组：负责本次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3.4 响应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响应磋商、参加磋商竞争的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5 成交供应商：经合法磋商程序评选出来并经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成交资格的供应商。

3.6 货物：供应商按磋商文件及采购合同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7 服务：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

3.8 磋商保证金：是指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响应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响应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规定不予退还的款项。

3.9 履约保证金：是指采购人为防止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并弥补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既不同于定金，也不同于预付款。

3.10 日期：指公历日。

3.11 时间：指北京时间。

3.12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 4. 合格的供应商

4.1 ★对供应商的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部分。

4.2 ★供应商需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参加磋商，在评审过程中随时接受磋商小组就响应文件的内容提出的质询，并予以解答。

### 5.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5.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

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5.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6. 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注：若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对磋商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变动，本条中的磋商文件指变动后的磋商文件）

## 7. 关于分支机构

7.1 分公司作为响应供应商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磋商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但总公司及总公司下属其他分公司的人员及业绩不作为响应供应商的人员或业绩；若磋商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7.2 总公司作为供应商参与，但授权分公司进行磋商活动的，需由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唯一的授权授章书进行磋商。

7.3 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磋商不受前两款约束。

## 8. 关于联合体磋商

若竞争性磋商公告允许联合体磋商的，则必须满足：

8.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参与磋商，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

8.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资格要求规定的基本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8.3 联合体磋商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8.4 联合体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5 联合体获得成交资格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6 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8.7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9. 关于关联企业

9.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磋商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评审时均作无效响应处理。

## 10.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11.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 (二) 磋商文件

#### 12. 磋商文件构成

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过程和合同条件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包括：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磋商须知；
- 用户需求；
- 合同草案；
- 响应文件格式；
- 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如有）。

1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 14.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4.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复则视为同意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如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以不改变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14.2 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15. 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3 项。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 16. 响应文件的构成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编排顺序参见响应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部分指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技术方案说明部分是能够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供应商应按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部分和技术文件。

## 17.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8. 报价函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报价函。

## 19. 报价说明

19.1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19.2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报价明细表。

19.3 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报价不是固定价的，将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9.4 供应商所报的最后价格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包含一切税费；供应商应自行增加正常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磋商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部件、工具、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在项目实施等工作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买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20. 响应文件的编写原则

20.1 磋商语言：响应文件、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磋商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实质性内容须附有中文翻译本，并以中文为准。

20.2 计量单位：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20.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20.4 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供应商承担。若项目含有多个包组，且供应商参与对多个包组磋商的，建议其响应文件的编制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20.5 供应商在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拒绝，并取消供应商的成交资格，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20.6 本项目概不接受电报、电话、电子邮件、邮寄或传真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 21.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21.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以及证明其提供的合同项下，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如果供应商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磋商协议并注明主

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无效。

21.2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来自本须知定义的合格的供应商。

## 22. 关于保证金

22.1 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在有关单据上注明项目编号。

22.2 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磋商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22.3 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中的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保证金。

22.4 磋商保证金以网上银行转账形式提交。请供应商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5 项将磋商保证金存进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指定账户。未按规定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22.5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在该采购项目的结果通知书发出后按《保证金退还说明》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

22.6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交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按《保证金退还说明》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

22.7 在下列情况下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①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②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③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④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⑤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23. 磋商有效期

23.1 响应文件在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4 项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有效。磋商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3.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无息退还，但其磋商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磋商，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磋商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24.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4.1 供应商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6 项准备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响应文件（刻录光盘或 U 盘），电子响应文件封面注明公司名称和项目编号，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4.2 供应商应将按照响应文件格式的目录要求顺序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24.3 响应文件除签字外必须是印刷形式，一般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名或加盖供应商公章。

- 24.4 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在响应文件上要求的地方签字，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 25. 响应文件的标记

- 25.1 建议正本和电子响应文件一起封装，副本一起封装，封套盖章并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等字样。
- 25.2 建议保证金退还说明（原件）、保证金银行划款单（复印件）原件一起封装，封套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磋商保证金”等字样；磋商保证金银行划款单（原件）不用封装，当场审核后退还。
- 25.3 封套上应注明：

**收件人：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在规定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之前不得启封**

- 25.4 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密封有瑕疵，但不足以造成响应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响应文件内容泄密的，不被认定为未密封。

### 26. 迟交的响应文件

- 2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26.2 如果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2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五）关于评审

### 28. 磋商小组

- 28.1 本次磋商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达到公开招标数额的项目磋商小组成员为五人以上单数）。
- 28.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与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先商务技术条件后价

格的磋商，本次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次报价形式进行。磋商小组也可视实际情况确定磋商轮次，并提交评审报告及推荐成交供应商。

28.3 磋商小组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磋商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磋商专家回避：

- ①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 3 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董事、监事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 ②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③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④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⑤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磋商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⑥ 为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⑦ 磋商小组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⑧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磋商小组成员中超过两名；
- 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29. 磋商的原则

29.1 磋商小组将依据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磋商和评审工作。磋商小组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最终评审和比较。如各评委结论不一致时，磋商小组的结论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29.2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小组和参与磋商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

29.3 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30. 响应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响应文件出现差异时，磋商小组按以下修正原则及顺序对响应文件的差异进行修正：

- ① 报价一览表与分项明细表或其它相关报价表报价不一致的，均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②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③ 分项报价表中的单价与对应的合计价不相符的，以单价为准，修正对应的该项合计价；
- ④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⑤ 响应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 ⑥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⑦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磋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 ⑧ 对采购项目的关键、主要内容，报价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 ⑨ 磋商小组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 **31. 响应文件的澄清**

- 31.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 31.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1.3 磋商小组均应当阅读供应商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供应商的现象。
- 31.4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 **32.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数量要求**

- 32.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通过了资格、符合性评审，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不影响保证金退还）。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本采购文件 32.3 载明的特殊情形除外。
- 32.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本采购文件 32.3 载明的特殊情形除外。
- 32.3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其他采购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经采购单位同意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1 家时，经采购单位同意后，可以与该供应商进行单一来源谈判。

### **33. 评审办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 **（六）关于成交供应商**

### **34.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35. 磋商结果公告

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在2个工作日内将成交公告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媒体上进行发布，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向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七)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36.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2项规定收取。

## (八) 授予合同

### 37. 合同的订立

- 37.1 采购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但不得偏离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和实质性内容。
- 37.2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照《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前往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

### 38. 合同的履行

- 38.1 采购人若遇排名第一的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不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况，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按顺序确定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 38.2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采购人内部的采购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采购人内部的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 38.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九) 关于询问、质疑

### 1 询问

- 1.1 响应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出答复。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 1.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

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供应商为法人时）或主要负责人（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2 质疑

### 2.1 质疑期限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2 提交要求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2.3 质疑函内容

质疑函应包括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具体且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详见财政部国库司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如有提供相关证据的，应填写《证据目录清单》，与质疑函一并提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证据目录清单

序号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证明对象
	.....		

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供应商为法人时）或主要负责人（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4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2.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纸质形式当面递交或邮寄、快递的质疑函，不接受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提出的质疑。

2.7 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应当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起计算，收到日期则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 2.8 质疑联系方式

受理部门：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内控部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7 号银汇大厦 5 楼

电话：020-87512543

邮箱：nkb@zztender.com

## （十）关于投诉

### 1 投诉形式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内部的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时，应以书面形式。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

说明：

1.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响应无效。
2. 本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响应无效。
3.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一、总体要求

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 二、项目基本概况

（一）服务范围：为进一步防范空气呼吸器及气瓶等有关装备设施安全风险，堵塞安全管理漏洞，提升使用管理水平，切实满足灭火救援实战需要，全力保障全省消防救援人员防护安全。具体要求详见“四、服务需求”。

（二）服务要求：开展空呼气瓶检测、空呼背托检测、气体检测仪（侦检标定检测）、化学防护服气密性清洗及检测、空气充填泵保养。

（三）服务时间（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完成合同内容。

### 三、采购项目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人民币：元）
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1 项	528,976.63

### 四、服务需求

（一）服务检测项：

序号	类别	单位	数量
1	空呼气瓶检测	个	657
2	空呼背托检测	套	568
3	一级化学防化服检测	台	29
4	特级化学防化服检测	套	62
5	气体检测仪（侦检标定检测）	套	23

6	空气充填泵	台	11
---	-------	---	----

注：采购人现有空气充填泵现状：①有 7 台空气充填泵：“年度整机保养，更换压缩机润滑油 3L、进气粉尘滤芯 1 个、滤油器滤芯 1 个、活性炭滤芯 1 个、O 型圈 2 个”；②有 1 台空气充填泵：“年度整机保养，更换压缩机润滑油 3L、进气粉尘滤芯 1 个、滤油器滤芯 1 个、活性炭滤芯 1 个、未级安全阀 1 个、O 型圈 2 个”；③有 2 台空气充填泵：“年度整机保养，更换压缩机润滑油 3L、进气粉尘滤芯 1 个、活性炭滤芯 1 个、O 型圈 2 个”；④有 1 台空气充填泵：“年度整机保养，更换压缩机润滑油 3L、进气粉尘滤芯 1 个、滤油器滤芯 1 个、活性炭滤芯 1 个、充气阀 2 个、O 型圈 2 个”。

（二）项目要求：

1. 为保证运输安全，成交供应商需负责将空呼气瓶和防化服的余气排空。

2. 成交供应商负责上门收取采购人空呼气瓶和防化服，检验完成后，成交供应商将空呼气瓶和防化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为保证空呼气瓶和防化服的完好性，成交供应商应对空呼气瓶和防化服进行保护性包装，并分批次包装好，包装质量应确保空呼气瓶和防化服在运输过程中，不受到碰撞等损坏，确保整体完好无损。因成交供应商包装不当造成空呼气瓶和防化服损坏的，成交供应商应负责赔偿。

3. 成交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的气体检测仪进行侦检标定检测。

4. 成交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的空气充填泵进行保养维护。

5. 在检验、检测过程中，检验人员应当如实做好记录，根据检验结论逐具做好检验标记，并在检验、检测完成时分别出具检验报告文本原件一份，并加盖具有检测资质机构的印章，成交供应商需对上述报告的真实性的真实性负责。

6. 检验合格的空呼背托及气瓶，成交供应商需粘贴检验标签，并确保检验合格后的空呼背托及气瓶符合采购人正常使用要求，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产生任何事故的，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 经清洗及检测的防化服需做好资料记录，如因程序不正确或清洗检测不到位等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损坏，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的，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8. 经标定及维护的侦检仪器需做好资料记录，如因程序不正确或保养维护不到位等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损坏，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的，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 经保养维护的空气充填泵需做好保养维护资料记录，如因保养、维护程序不正确或保养维护不到位等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损坏，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的，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责任。

10.在采购人提出要求的情况下，成交供应商有义务对检测过程或质检标定过程、维护保养过程向采购人做出说明。

11.如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的检测过程和提供检测报告的可靠性、公正性等重要事项有怀疑或异议，应及时与成交供应商沟通，成交供应商拒绝沟通或采购人经沟通仍持有怀疑、异议的，可由双方共同委托的检测机构复检。若成交供应商不同意复检的，经催告后仍不共同委托的，采购人有权单独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复检。复检结论与原检测结论相同，由采购人支付复检费用；反之，则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复检费用，同时成交供应商应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12.采购人空气充填泵在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后，成交供应商需提供 12 个月免费的上门基础维修、保养服务以确保该消防设备的紧急正常使用，如更换空气充填泵损坏配件，为此次维保内容，应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更换。

### **（三）★重要要求：**

1. 响应供应商须承诺空呼背托及气瓶均由具有相关检测资质的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检测报告时同时提供相关检测机构的资质证明材料。检测机构不具备响应资质的，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供应商违约责任及赔偿责任（承诺函格式自拟）；

2. 响应供应商须承诺空气充填泵的保养、维护工作由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经验的人员实施，空气充填泵的用户手册中明确须经空气充填泵制造商培训后方可进行维护保养的内容。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关工作人员已接受制造商培训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

### **（四）服务具体要求**

#### **1. 空气呼吸器及空呼气瓶检测、保养要求**

1.1. 维护：空气呼吸器清洗。

1.2. 修理：修理后应符合现行的标准指标。修理后应对修理日期、修理部门名称等信息进行标识，并将维修记录存档备查。

1.3. 检查与检测：

1.3.1. 基本性能核查：基本性能核查合格的空气呼吸器应进行核查日期、有效使用期标识。

（1）审查原始资料：1）出厂合格证或质量证明文件。2）维修部门出具的空气呼吸器

修理过程技术数据报告。

1.3.2. 定期技术检测：按使用空气呼吸器的基本要求，根据《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XF 124-2013 的相关测试项目进行定期技术检测。

1.4. 空气呼吸器气瓶检验：气瓶检验按《呼吸器用复合气瓶定期检验与评定》GB/T 24161-2009 进行。

## **2.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要求：**

.成交供应商需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 5 人以上，提供服务期间不得随意更换项目团队成员，确需更换人员的需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更换的人员不低于原投入人员的资质水平。

**3. 响应供应商需对其服务响应速度进行承诺，自收到采购人服务要求后 60 分钟内需进行有效响应。**

## **4. 技术方案要求：**

4.1. 响应供应商需根据本项目技术要求，制定一份详细、全面，可行性高的空呼气瓶及空呼背托检测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气瓶的检测、空呼背托的拆分、清洗、修理、保养、组装。

4.2. 响应供应商需根据本项目技术要求，制定一份完善、合理的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检测结果复核、空呼背托保养组装后的质检、气瓶充气后压力值达标情况复核等。

4.3. 响应供应商需结合消防任务的突发情况，针对突发情况列举相关应急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给消防队员紧急任务时的装备快速自检技巧、检测保养人员因突发情况缺岗的应对措施、人员调配的及时性等。

4.4. 响应供应商需结合本“用户需求”的具体要求编制一套定期检测规划，包括但不限于检测的装备范围、检测的标准、检测流程、检测结果的登记流程等。

4.5. 响应供应商需结合本“用户需求”的具体要求编制一套非常完善、合理的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检测结果复核、空呼背托保养组装后的质检、气瓶充气后压力值达标情况复核等内容。

4.6. 响应供应商需结合本“用户需求”的具体要求编制一套非常详细、全面的，可行性高的气体检测仪及化学防化服检测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气体检测仪的侦检标定检测、一级化学防化服检测和特级化学防化服检测等内容。

4.7. 响应供应商需根据本项目空气充填泵的现状情况，编制空气充填泵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空气充填泵保养的认识、保养流程的编制以及空气充填泵的拆分、保养、组装的重点

难点的了解等内容。

## 五、商务要求

### 1. 报价要求：

本项目总价包干，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528,976.63 元，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通勤费、完成项目所需办公用品费用、保养费用、检测费用、零配件更换所涉相关费用、清洗费用、维修费用、运输费用、相关税费、合理利润、风险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一切费用，以及为完成本项目服务而必要的其他配套服务、辅材、材料所有费用。其中，空呼气瓶检测最高单价限价为人民币 131,400.00 元，空呼背托检测最高单价限价为人民币 170,400.00 元，气体检测仪检测最高单价限价为人民币 27,550.00 元，一级化学防化服检测最高单价限价为人民币 52,700.00 元，特级化学防化服检测最高单价限价为人民币 21,850.00 元，空气充填泵保养最高单价限价为人民币 125,076.63 元。响应供应商在首次报价详细报价表中列明各项单价，磋商现场最终报价中总报价进行调整而未对各分项进行最终报价的，各分项最终报价根据最终报价总价和首次报价总价的比率进行调整。

### 2. 验收要求：

2.1. 服务期限内完成所有服务内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项目成果需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项目验收。成交供应商提出书面验收申请，采购人自收到验收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应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 2.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①本项目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合同文本和补充协议（如有）的具体要求。

②验收按照国家或行业有关规定、规范进行。（若无相关的规定、规范，由双方协商验收）。

③验收时如发现服务内容不符合项目需求规定之情形，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并交由成交供应商签字确认，或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3. 付款方式

3.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按合同总价的 30%支付给成交供应商。

3.2. 成交供应商完成合同内容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附上符合采购人验收签名要求的

验收单后采购人在收到前述材料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3.2. 成交供应商需在采购人每次办理付款手续前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当次应收款项等额的正式发票。以便甲方及时办理财政集中支付手续。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合同；
- 2) 成交供应商开具的等额正式发票。

3.3. 因采购人使用财政资金付款，需执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单位内部资金支付管理审批等有关规定。成交供应商同意如因财政支付审查、财政支付管理流程、预算下达及单位内部支付审批流程等非甲方主观原因导致合同价款实际到达成交供应商账户时间延迟的，采购人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成交供应商不得以此为由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4.4. 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集中支付手续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时支付。

### 第三部分 合同草案

#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2024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广州市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甲方委托乙方，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合同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第一条 委托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开展空呼气瓶检测、空呼背托检测、气体检测仪（侦检标定检测）、化学防护服气密性清洗及检测、空气充填泵保养。

### 第二条 甲方责任

- 1、如实向乙方告知有关检测保养的设施设备数量及现状；
- 2、按期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第三条 乙方责任

- 1、按照本合同、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完成本项目；
- 2、乙方应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和标准进行履行合同；
-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团队成员。

### 第四条 委托要求

- 1、服务检测项及所需仪器设备：

序号	类别	单位	数量
1	空呼气瓶检测	个	657
2	空呼背托检测	套	568
3	一级化学防化服检测	台	29
4	特级化学防化服检测	套	62
5	气体检测仪（侦检标定检测）	套	23
6	空气充填泵	台	11

注：甲方现有空气充填泵现状：①有 7 台空气充填泵：“年度整机保养，更换压缩机润滑油 3L、进气粉尘滤芯 1 个、滤油器滤芯 1 个、活性炭滤芯 1 个、O 型圈 2 个”；②有 1 台空气充填泵：“年度整机保养，更换压缩机润滑油 3L、进气粉尘滤芯 1 个、滤油器滤芯 1 个、活性炭滤芯 1 个、未级安全阀 1 个、O 型圈 2 个”；③有 2 台空气充填泵：“年度整机保养，更换压缩机润滑油 3L、进气粉尘滤芯 1 个、活性炭滤芯 1 个、O 型圈 2 个”；④有 1 台空气充填泵：“年度整机保养，更换压

缩机润滑油 3L、进气粉尘滤芯 1 个、滤油器滤芯 1 个、活性炭滤芯 1 个、充气阀 2 个、O 型圈 2 个”。

## 2、项目要求：

(1) 为保证运输安全，乙方需负责将空呼气瓶和防化服的余气排空。

(2) 乙方负责上门收取甲方空呼气瓶和防化服，检验完成后，乙方将空呼气瓶和防化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为保证空呼气瓶和防化服的完好性，乙方应对空呼气瓶和防化服进行保护性包装，并分批包装好，包装质量应确保空呼气瓶和防化服在运输过程中，不受到碰撞等损坏，确保整体完好无损。因乙方包装不当造成空呼气瓶和防化服损坏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3) 乙方负责对甲方的气体检测仪进行侦检标定检测。

(4) 乙方负责对甲方的空气充填泵进行保养维护。

(5) 在检验、检测过程中，检验人员应当如实做好记录，根据检验结论逐具做好检验标记，并在检验、检测完成时分别出具检验报告文本原件一份，并加盖具有检测资质机构的印章，乙方需对上述报告的真实性的真实性负责。

(6) 检验合格的空呼背托及气瓶，乙方需粘贴检验标签，并确保检验合格后的空呼背托及气瓶符合甲方正常使用要求，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在使用过程中产生任何事故的，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7) 经清洗及检测的防化服需做好资料记录，如因程序不正确或清洗检测不到位等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坏，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8) 经标定及维护的侦检仪器需做好资料记录，如因程序不正确或保养维护不到位等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坏，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 经保养维护的空气充填泵需做好保养维护资料记录，如因保养、维护程序不正确或保养维护不到位等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坏，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 在甲方提出要求的情况下，乙方有义务对检测过程或侦检标定过程、维护保养过程向甲方做出说明。

(11) 如甲方对乙方的检测过程和提供检测报告的可靠性、公正性等重要事项有怀疑或异议，应及时与乙方沟通，乙方拒绝沟通或甲方经沟通仍持有怀疑、异议的，可由双方共同委托的检测机构复检。若乙方不同意复检的，经催告后仍不共同委托的，甲方有权单独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复检。复检结论与原检测结论相同，由甲方支付复检费用；反之，则由乙方承担复检费用，同时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2) 甲方空气充填泵在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后，乙方需提供 12 个月免费的上门基础维修、保养服务以确保该消防设备的紧急正常使用，如更换空气充填泵损坏配件，为此次维保内容，应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更换。

### 3、重要要求：

(1) 乙方对空呼背托及气瓶的检测均由具有相关检测资质的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时同时提供相关检测机构的资质证明材料。检测机构不具备响应资质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及赔偿责任；

(2) 乙方对空气充填泵的保养、维护工作由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经验的人员实施，空气充填泵的用户手册中明确须经空气充填泵制造商培训后方可进行维护保养的内容，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相关工作人员已接受制造商培训的证明材料；

4、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

## 第五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 1、项目总金额\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通勤费、完成项目所需办公用品费用、保养费用、检测费用、零配件更换所涉相关费用、清洗费用、维修费用、运输费用、相关税费、合理利润、风险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一切费用，以及为完成本项目服务而必要的其他配套服务、辅材、材料所有费用。

### 2、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按合同总价的 30%支付给乙方。

(2) 乙方完成合同内容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附上符合甲方验收签名要求的验收单后，甲方在收到前述材料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3) 因甲方使用财政资金付款，需执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单位内部资金支付管理审批等有关规定。乙方同意如因财政支付审查、财政支付管理流程、预算下达及单位内部支付审批流程等非甲方主观原因导致合同价款实际到达乙方账户时间延迟的，甲方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4) 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集中支付手续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时支付。

## 第六条 合同有效期限

服务时间（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完成合同内容。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

在本合同执行期内，如需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由甲方、乙方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附于本合同后。

## 第八条 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或终止合同。

##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可以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 2、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一条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合同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每份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 **第十三条 保密条款**

1、双方应当对本协议的内容、因履行本协议或在本协议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对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资料”)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协议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

2、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 3、本保密义务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 **第十四条 通知**

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规定的对方地址，电传或传真要经对方的书面形式确认，以电报形式通知的，以邮电局发出电报的第二天视为送达。

- 2、通知以送达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较迟的日期为准。

- 3、双方送达地址：

- 1) 甲方

邮寄地址：

电子送达地址：

- 2) 乙方

邮寄地址：

电子送达地址：

## 第十五条 其他

1、成交通知书、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合同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3、保险单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为本合同的有效补充说明及详细解释与约定。保险单中载明的约定内容不得与本合同冲突，如有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

##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不按照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费用，每延误 1 天，甲方应每日向乙方偿付相当于应付未付款的 0.1%的违约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以应付未付款的 5%为上限。但由于财政资金拨款不到位而导致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延迟履行服务和拒绝服务的理由。

2. 由于乙方的原因，延误委托事项的交付时间，每延误 1 天，乙方应每日向甲方偿付相当于合同总价的 0.1%的违约金。

3. 乙方违反保密条款而造成泄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要求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仍需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乙方拒绝继续履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为履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对因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律师费及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公证费及其他维权所产生的合理费用等）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七条 履约验收

结合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本合同文本和补充协议（如有）的具体要求，由甲方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注： 此为合同草案，可根据磋商情况进行变更！**

##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 1. 磋商小组

- 1.1 本次磋商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达到公开招标数额的项目磋商小组成员为五人以上单数）。
- 1.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与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先商务技术条件后价格的磋商，本次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次报价形式进行。最后报价提交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磋商小组也可视实际情况确定磋商轮次，并提交评审报告及推荐成交供应商。
- 1.3 磋商小组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

### 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先进行资格、符合性评审的第一阶段审查，不通过第一阶段审查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进入磋商阶段。磋商完成后，进行资格、符合性评审的第二阶段审查，然后进行详细评审。

### 3. 评审程序

#### 3.1 确定磋商次序

按照供应商递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作为磋商的先后顺序。

#### 3.2 磋商小组确认磋商文件

#### 3.3 资格、符合性评审

磋商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评审。评审细则详见“附表一：资格、符合性评审表”。对不通过第一阶段审查的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参与磋商。

#### 3.4 磋商

##### 3.4.1 磋商文件未发生实质性变动的：

磋商小组集中与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磋商的内容主要是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等。供应商磋商结束后，填写《磋商纪要》，在该文件上注明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磋商纪要》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3.4.2 磋商文件发生实质性变动的：

###### （1）书面通知变更内容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由磋商小组书面通知所有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磋商

磋商小组集中与接受磋商文件变更的每个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磋商的内容主要是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等。不接受磋商文件变更的供应商，视为自动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3）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含报价）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指磋商结束后，在规定时间内填写《磋商纪要》，在该文件上注明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并提交）。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磋商纪要》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的，视为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3.5 最终报价的详细报价的确定

供应商应在最终报价表中详细填写各项单价。若只填写总价不填报单价，则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照下浮率/上浮率 b%对首次报价表中的单价进行统一下浮/上浮。（本采购文件用户需求或其他条款中如不允许上下浮动的除外）

下浮率/上浮率 b%的计算方法=|1-最终报价总价/首次报价总价|

最终报价总价高于首次报价总价时，适用上浮。

最终报价总价低于首次报价总价时，适用下浮。

### 3.6 公布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内容现场公布。

### 3.7 最终方案评审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即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 资格、符合性评审表（详见附表一）
- 技术评审表（详见附表二）
- 商务评审表（详见附表三）
- 价格评审（详见附表四）

#### 3.7.1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通过第一、第二阶段资格、符合性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价格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合计
权重	50%	30%	20%	100%
分值	50分	30分	20分	100分

具体量化打分标准如下：

#### (1) 技术、商务评分

磋商小组分别对各供应商的技术、商务响应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进行评议比较，详细对比其技术、商务方案等各种因素方面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在技术、商务评审表的相应项各自记名打分。

#### (2) 技术商务得分统计

将所有磋商小组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 0.01）。

将所有磋商小组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商务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0.01）。

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得出商务技术得分。

### （3）价格核准和评分

#### A. 价格的核准

**如果磋商小组发现响应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

磋商小组先对入围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复核，审查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最后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B. 价格评分

**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价格扣除（本项目不适用）：**

- a) 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时，报价给予  $K_1$  的价格扣除（ $K_1$  的取值为 10%），即：评标价 = 修正后的报价 \*  $(1 - K_1)$ ；
- b) 若项目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且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K_2$  的价格扣除（ $K_2$  的取值为 2%），即：评审价 = 修正后的报价 \*  $(1 - K_2)$ ；
- c)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d)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划分标准；
- e)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认定条件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f) 本条款中 a) 和 b) 两种价格扣除规则不得同时适用。
- g)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
- h)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磋商小组对入围的供应商的最后价格进行修正得出评审价。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且价格最低的有效最后报价（指修正后的价格，下同）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精确到 0.01)。

#### **4.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

#### **5.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将根据评审结果，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书面《成交通知书》，向所有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

附表一：

资格、符合性评审表

审查内容		供应商
第一阶段审查 (磋商前)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响应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且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响应供应商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以下材料： 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参与磋商，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本项目只接受购买了采购文件的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	

	<p>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资格声明函）</p> <p>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磋商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处理。</p> <p>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不允许转包、分包。	
	保证金按要求提交	
	符合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资格声明函
		报价函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首次报价一览表
		首次报价详细报价表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报价响应与磋商文件差异一览表
第二阶段审查 (磋商后)	最终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价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若磋商文件发生实质性变动的，本条将针对供应商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磋商文件规定的属于响应无效的情形	
结论	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写“是”或“否”)	

注：

- 1、每一项符合要求的打“○”，对不符合要求的打“×”，并在结论栏中简要说明原因。
- 2、不通过第一阶段审查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进入磋商阶段。

附表二：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1	空呼吸瓶及空呼背托检测实施方案	<p>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空呼吸瓶及空呼背托检测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气瓶的检测、空呼背托的拆分、清洗、检测、修理、保养、组装）进行评审：</p> <p>①空呼吸瓶及空呼背托检测实施方案对气瓶的检测管理，对空呼背托的拆分、清洗、修理、保养、组装流程非常详细、全面，可行性高，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8 分；</p> <p>②空呼吸瓶及空呼背托检测实施方案对气瓶的检测管理，对空呼背托的拆分、清洗、修理、保养、组装流程有一定认识，有一定可行性，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③空呼吸瓶及空呼背托检测实施方案对气瓶的检测管理，对空呼背托的拆分、清洗、修理、保养、组装流程编写简略，不可行，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④未提供不得分。</p>	8
2	突发情况的应急措施	<p>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应急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给消防队员紧急任务时的装备快速自检技巧、检测保养人员因突发情况缺岗的应对措施、人员调配的及时性）进行评审：</p> <p>①应急措施中快速自检技巧合理性、可行性高，检测保养人员突发情况导致缺岗后的应对措施大幅降低了对采购人日常工作的影响，突发情况中人员调配合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8 分；</p> <p>②应急措施中快速自检技巧具有一定合理性、可行性，检测保养人员突发情况导致缺岗后的应对措施对采购人日常工作有一定影响，突发情况中人员调配具有一定合理性，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③应急措施中快速自检技巧欠缺合理性、可行性，检测保养人员突发情况导致缺岗后的应对措施对采购人日常工作影响程度高，突发情况中不具备人员调配能力，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④未提供不得分。</p>	8

3	定期检测规划	<p>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定期检测规划（包括但不限于检测的装备范围、检测的标准、检测流程、检测结果的登记流程）进行评审：</p> <p>①定期检测规划中检测的装备范围、检测的标准、检测流程、检测结果的登记流程优于“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的要求，并能提供一定增值检测服务，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8 分；</p> <p>②定期检测规划中检测的装备范围、检测的标准、检测流程、检测结果的登记流程对“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的要求无偏离，未提供任何增值检测服务的，得 5 分；</p> <p>③定期检测规划中检测的装备范围、检测的标准、检测流程、检测结果的登记流程对“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中部分参数出现负偏离，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④未提供不得分。</p>	8
4	质量管控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检测结果复核、空气呼吸器保养组装后的质检、气瓶充气后压力值达标情况复核等）进行评审：</p> <p>①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控方案中的结果复核方案、空呼背托保养组装后的质检流程非常完善、合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8 分；</p> <p>②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控方案中的结果复核方案、空呼背托保养组装后的质检流程基本完善、基本合理，方案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③供应商提供的质量管控方案中的结果复核方案、空呼背托保养组装后的质检流程不完善、仅具备一定合理性，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④无相关内容不得分。</p>	8
5	气体检测仪、化学防化服检测方案	<p>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气体检测仪及化学防化服检测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气体检测仪的侦检标定检测、一级化学防化服检测和特级化学防化服检测）进行评审：</p> <p>①气体检测仪、化学防化服检测方案对气体检测仪的侦检标定检测、一级化学防化服检测和特级化学防化服检测非常详细、全面，可行性高，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8 分；</p>	8

		<p>②气体检测仪、化学防化服检测方案对气体检测仪的侦检标定检测、一级化学防化服检测和特级化学防化服检测有一定认识，有一定可行性，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③气体检测仪、化学防化服检测方案对气体检测仪的侦检标定检测、一级化学防化服检测和特级化学防化服检测编写简略，不可行，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④未提供不得分。</p>	
6	空气充填泵 保养方案	<p>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空气充填泵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空气充填泵的认识、保养流程的编制以及空气充填泵的拆分、保养、组装的重点难点的了解等）进行评审：</p> <p>①空气充填泵方案对空气充填泵的认识、保养流程的编制以及空气充填泵的拆分、保养、组装的重点难点的了解非常详细、全面，可行性高，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p> <p>②空气充填泵方案对空气充填泵的认识、保养流程的编制以及空气充填泵的拆分、保养、组装的重点难点的了解有一定认识，有一定可行性，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③空气充填泵方案对空气充填泵的认识、保养流程的编制以及空气充填泵的拆分、保养、组装的重点难点的了解编写简略，不可行，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p> <p>④未提供不得分。</p>	5
7	服务响应速度承诺	<p>根据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响应速度承诺进行评审：</p> <p>①承诺在接到采购人服务要求后 20（不含）分钟内进行有效响应的，得 5 分；</p> <p>②承诺在接到采购人服务要求后 20（含）分钟-40（不含）分钟内进行有效响应的，得 3 分；</p> <p>③承诺在接到采购人服务要求后 40（含）分钟-60（不含）分钟内进行有效响应的，得 1 分；</p> <p>④承诺在接到采购人服务要求后 60（含）分钟以上进行有效响应的或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p> <p>注：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p>	5

合计	50
----	----

附表三：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1	同类项目的业绩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接过的同类项目业绩案例，每具备 1 个得 5 分，最高得 5 分； 注：1) 需提供同类项目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不提供或专家无法认定同类项目的不得分）。	5
2	项目团队人员	1. 响应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情况进行评审，每提供一名服务人员得 1.4 分，本小项最高得 7 分。 注：提供上述人员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2. 响应供应商上述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中，具有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证（检验人员）”，且批准项目为气瓶的，每提供一名的 4.5 分，本小项最高得 9 分。 注：须提供技术人员相应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6
5	管理体系认证	响应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项认证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9 分。 注：须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a href="http://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a> ）截图作为证明材料，已失效或撤销或暂停的不得分，否则不得分。（新设立企业，由于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原因导致不能获得证书的，相应得分）	9
合计			30

## 附表四：

## 价格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分值
1	价格	<p>磋商小组对入围的供应商的最后价格进行修正得出评审价。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且价格最低的有效最后报价（指修正后的价格，下同）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text{（精确到0.01）}。$	20分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章 目录

类型名称	序号	文件名称	页码	备注
索引	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2	评审要素响应资料表		
资格审查文件 (加盖公章)	1	资格声明函		
	1.1	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参与磋商，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本项目属于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响应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且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响应供应商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	<p>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p> <p>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p> <p>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p>		
	4	本项目只接受购买了采购文件的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		

	5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资格声明函）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磋商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处理。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不允许转包、分包。		
商务部分 (加盖公章)	1	报价函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首次报价一览表		
	4	首次报价详细报价表		
	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6	磋商响应与磋商文件差异一览表		
	7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8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9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10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1	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12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13	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商务资料		
	14	联合体共同磋商协议书（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联合体各方需签订）		
技术部分 (加盖公章)	15	详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16	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		

## 第二章 索引

2-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评审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检查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按磋商公告中所列供应商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保证金(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金额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转账、汇款的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符合性 审查	磋商有效期	报价函（供应商的报价有效期为自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合格	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报价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首次报价一览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首次报价详细报价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报价响应与磋商文件差异一览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最高限价	最终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满足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其他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磋商文件规定的属于响应无效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资格性、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响应无效！请在对应的  打“√”。

2-2 评审要素响应资料表

商务评审分项	商务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同类项目的业绩		见响应文件第（）页
项目团队人员		见响应文件第（）页
管理体系认证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技术评审分项	技术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空呼吸瓶及空呼背托检测实施方案		见响应文件第（）页
突发情况的应急措施		见响应文件第（）页
定期检测规划		见响应文件第（）页
质量管控方案		见响应文件第（）页
气体检测仪、化学防化服检测方案		见响应文件第（）页
空气充填泵保养方案		见响应文件第（）页
服务响应速度承诺		见响应文件第（）页
.....	.....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1、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和《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表格可延长。

2、按评审项的顺序填写。

##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文件

### 3-1 资格声明函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发布的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Z0240656）的竞争性磋商公告，本单位（企业）自愿参加磋商，现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提供了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的分支机构。

我方郑重承诺：我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方（如前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含变更前名称）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二）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本单位清楚：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磋商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处理。

（三）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本单位清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四）我方已按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的规定获取了采购文件。

（五）若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的，我方承诺以独立供应商名义即非联合体方式参加本项目的磋商。

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参与磋商，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附件：

与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一、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名称如下：

---

二、我方的控股股东名称如下（我方的母公司、对我方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投资单位）：

---

三、我方直接控制的单位名称如下（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单位）：

---

四、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

五、与我方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单位名称如下：

---

我方承诺上述有关联关系的单位不参与本项目的磋商，如有参与磋商，我方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有以上情况的单位名称请应列尽列，若无相关情况请填写“无”。

### 3-2 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 1：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

## 第四章 响应文件商务部分

### 4-1 报价函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Z0240656)的竞争性磋商公告，本人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参  
加磋商，并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本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郑重承诺：磋商总报价包含用户需求说明的所有产品功能和服务内容，漏报的单价或每单  
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磋商总报价中，成交后不再向采购人收取  
任何费用。
2.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供应商的报价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4. 如果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同意贵方不退  
还磋商保证金。
5.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我方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  
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6.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委托全权代表人，需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的授权书。**

####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并签署响应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 签发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 (国家或地区)的\_\_\_\_\_ (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或盖印鉴)的\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表人,就\_\_\_\_\_ 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_\_\_\_\_ (项目编号: ZZ0240656) 的磋商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或盖印鉴)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鉴):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印鉴):

职 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

### 4-3 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首次报价	备注
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整	

**备注：**

1. 报价须用人民币报价。
2. 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4-4 首次报价详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价	分项报价
	.....			
<b>总报价：</b>				

（此表可延长）

注：

1. 总报价中必须包含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金额单位为元。
2. 如果分项报价的汇总与总报价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的汇总为准。
3. 最终报价的详细报价的确定。供应商应在最终报价表中详细填写各项单价，如只填写总价不填报单价，则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照下浮率 b%对首次报价表中的单价进行统一下浮。

下浮率 b%的计算方法=1-最终报价总价/首次报价总价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4-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 情况描述	供应商应答（完全 响应/正偏离/负 偏离）	对应响应 文件位置 及页码
1	<p>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p> <p>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参与磋商，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p>			
2	<p><b>本项目属于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响应供应商须为中小微企业且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响应供应商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b></p>			
3	<p>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p> <p>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p> <p>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p>			
4	<p>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磋商当日采购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p>			

	(www.ccgp.gov.cn) 的查询结果为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5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资格声明函）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磋商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处理。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已成功购买本次磋商文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8	磋商保证金：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			
9	最高限价：如有，详见磋商公告			
10	磋商有效期：从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			
11	磋商文件签署和盖章符合要求			
12	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13	★本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52.897663 万元。			
14	★磋商有效期：自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15	★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0.00 元整。 提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网上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 磋商保证金必须于 <b>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b> 到达指定账户，以到达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 保证金账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各供应商将磋商保证金存进以上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并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时，提交银行电子回单加盖单位公章或银行划款单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在银行转账单据上标注项目编号：ZZ0240656。			
16	4.1★对供应商的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部分。			
17	4.2★供应商需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参加磋商，在评审过程中随时接受磋商小组就响应文件的内容提出的质询，并予以解答。			
18	（三）★重要要求： 1. 响应供应商须承诺空呼背托及气瓶均由具有相关检测资质的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检测报告时同时提供相关检测机构的资质证明材料。检测机构不具备响应资质的，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供应商相关责任及赔偿（承诺函格式自拟）； 2. 响应供应商须承诺空气充填泵的保养、维护工作由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经验的人员实施，空气充填泵的用户手册中明确须经空气充填泵制造商培训后方可进行维护保养的内容。在本项目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相关工作人员已接受制造商培训的证明材料（承诺函格式自拟）。			
19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的，视为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0	...			

注：如磋商文件中标有“★”的内容，请在上表填写，并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此表可延长)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4-6 报价响应与磋商文件差异一览表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标注条款的响应情况

序号	磋商文件中“▲”标注的内容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对采购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及页码
	.....			

说明：

1. 请供应商将磋商文件中“▲”标注的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按顺序逐条列入此表。
2. 此表可延长。
3. 磋商文件若无“▲”标注的条款，则上表留空。

供应商对用户需求的响应情况（标“▲”的条款除外）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对采购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及页码
	.....			

说明：

1. 把用户需求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逐条列入此表。
2. 按用户需求的顺序填写。
3. 此表可延长。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 4-7 中小企业、监狱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文件

附表 1: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型企业适用；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参与响应的，其本身不作为扶持对象）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2024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组成联合体投标，且承担合同总金额 30%或以上工作的联合体成员的企业情况，请务必在以上声明函中体现。同时，需与《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的相关内容一致。如两份资料内容信息不一致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的，则不享受政策优惠。

##### 温馨提醒：

1. 供应商应查询具体政策规定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判断，如不属于法规规定的中小微企业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作为填写本声明函相应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及判断所投货物制造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依据。

3.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有需要的供应商可自测。亦可参考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中的相关数据信息。

4.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如被发现提供虚假声明的，采购人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一切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温馨提醒：

- 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按以上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投标人应查询具体政策规定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判断，如不属于法规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如被发现提供虚假声明的，采购人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一切法律后果自行承担。

#### 4-8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

1、供应商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供应商开户账号资料

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开户地址：\_\_\_\_\_

##### 二、供应商简介

（自行描述）

##### 三、供应商财务情况

年份	年营业总值	总净利	资产负债率

注：如评审需要，供应商需提供经审核的财务报表以便验证，如不提供可能会导致技术商务部分涉及财务情况的评分为0分。

##### 四、供应商获得的资质和获奖证明文件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所有证明文件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五、其他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磋商资格将被取消）。

时 间	受处理的原因 (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处理原因)	处理的内容 (如受到禁止一段时期参加全国范围内某种项目的采购活动的，同时说明解禁时间)	备 注

2、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有关技术、资金实力的资质材料，所有证明文件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标记样本  (即 LOGO, 如无, 无须标记)
-----------------------------------

供应商公章样本
---------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4-9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负责人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b>从事过的项目列表</b>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日期	项目验收情况	

注：按评审要求提供。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4-10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获得有关的资质证书	经验年限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拟在本项目担任的工作

注：按评审要求提供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4-11 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及完成时间	验收情况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此表可延长)

**注：按评审要求提供**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 4-12 保证金退还说明

致：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为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Z0240656）磋商所提交的保证金\_\_\_\_\_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如本项目(包组)采购失败，我方( 同意/ 不同意)保证金暂不退还，将本次采购的保证金自动作为本项目重新采购的保证金。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 4-13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Z0240656）磋商中获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取《成交通知书》后，按磋商文件规定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200% 接受处罚，从我方提交的磋商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甲方在支付我方的成交合同款中代为扣付，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供应商法定地址：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以下联合体共同磋商协议书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4-14 联合体共同磋商协议书（如联合体参与磋商，需提供）（本项目不适用）

（联合体各方名称）在广州市天河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消防装备检测及保养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Z0240656）中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磋商。就本项目有关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为本次磋商联合体主体方，\_\_\_\_\_为协办方，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本项目的磋商工作。
- 二、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磋商，成交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授权主体方负责本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主体方在报价、合同磋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
- 四、主体方\_\_\_\_\_负责\_\_\_\_\_工作，协办方\_\_\_\_\_负责\_\_\_\_\_工作。具体工作范围、工作内容以合同为准。
- 五、各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的详细内容和规定在成交后经各方协商后报采购人同意另行签署协议或者合同。
- 六、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在本项目中单独提交响应文件，联合体项目责任人不能作为其他联合体或单独供应商的项目组成员。如因发生上述问题而导致联合体报价无效的，联合体其他成员可追究违约责任。
- 七、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 八、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如联合体未获成交资格，本协议自动废止。

主体方全称：（公章）

协办方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签名或印鉴）

法定代表人姓名：（签名或印鉴）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备注：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和签署。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建议包括以下内容：

空呼气瓶及空呼背托检测实施方案；

突发情况的应急措施；

定期检测规划；

质量管控方案；

气体检测仪、化学防化服检测方案；

空气充填泵保养方案；

服务响应速度承诺；

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